

花蓮縣 115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

115.06.25 訂定

一、目的：為推行舞蹈藝術教育，培養學生舞蹈興趣與能力及選拔優秀隊伍代表本縣參加 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決賽。

二、依據：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承辦單位：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花蓮縣玉里鎮中城國民小學

四、辦理方式：

(一) 辦理時間地點：

1、北區比賽時間：115 年 10 月 30 日 (星期五)。

地點：花蓮縣立體育館(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 23 號)

2、中、南區比賽時間：115 年 10 月 29 日 (星期四)。

地點：國立玉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活動中心(玉里鎮中華路 424 號)

3、分區規定：

(1) 芭蕾舞類型個人組及團體組均於北區比賽，其餘類型均分區辦理。

(2) 北區：花蓮市、秀林鄉、新城鄉、吉安鄉、壽豐鄉、鳳林鎮、豐濱鄉。

(3) 中、南區：光復鄉、萬榮鄉、瑞穗鄉、玉里鎮、富里鄉、卓溪鄉。

4、走位及彩排：

(1) 北區個人組走位及團體組彩排時間：115 年 10 月 29 日 (星期四)

(2) 中、南區個人組走位及團體組彩排時間：115 年 10 月 28 日 (星期三)

(3) 各區個人組採集體走位，共 5 分鐘，禁止手持道具或做翻騰、跳躍、轉圈等或危險動作。

(4) 個人組走位時段(由承辦單位訂定)及團體組彩排登記時間均於領隊會議公告。

(二) 比賽組別：

1、團體組：分為下列各組，並依參賽人數細分為甲、乙、丙組。

(1) 國小 A、B 團體組：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生。

(2) 國中 A、B 團體組：公、私立國中、國中進修部、高中附設國中部、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

(3) 高中(職) A、B 團體組：公、私立高中職日間部與進修部、完全中學高中部、五專校院前 3 年日日間部與進修部學生、七年一貫制大學前 3 年之學生。

2、個人組：分為下列各組，不另行區分 A、B 組。

(1) 國小個人組：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生。

(2) 國中個人組：公、私立國中、國中進修部、高中附設國中部、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

(3) 高中(職)個人組：公、私立高中職日間部與進修部、完全中學高中部、五專校院前 3 年日間部與進修部學生、七年一貫制大學前 3 年之學生。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則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 18 條：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得由辦理實驗教育之申請人造具參與實驗教育學生名冊，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學生身分證明。

(4) 大專個人組：除社區大學(學院)外，公、私立大專校院日日間部與進修部學生及研究生、五專校院日日間部與進修部後 2 年學生、七年一貫制大學後 4 年之學生。

(三) 分組注意事項：

1、A 組為舞蹈班，成員資格說明如下：

(1) 依「特殊教育法」所成立之藝術才能資優班(含集中式藝術才能舞蹈資優班學生及分散式舞蹈資優班學生)。

(2) 各級學校藝術相關類科系、所(舞蹈類)。

(3) 依「藝術教育法」設立之藝術才能班(舞蹈類)。

(4) 依「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及「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參與實驗教育之參賽者。

2、B組為非舞蹈班。

3、團體A組及B組，均再依參賽人數分為甲、乙、丙組。

4、報名團體B組者，該團隊成員不得包含舞蹈班學生。

(四) 凡經中華民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准立案之各級學校(含外僑學校及在家自學)具正式學籍學生，皆可依比賽組別報名參加各縣市初賽評選；經初賽取得各該區決賽代表權者，皆可報名參加決賽。

五、舞蹈類型：

(一) 古典舞：具古典型式，且富有中華文化內涵與風格之舞蹈，含祭典舞蹈、宮廷舞蹈、禮儀舞蹈、戲曲舞蹈等類。

(二) 民俗舞：具我國民風特色之舞蹈，含廟會祭典舞蹈、節令舞蹈、鄉土舞蹈、原住民舞蹈等類。

(三) 現代舞：採用現代各舞蹈類型之基本技巧，以多元型式的技巧，表現現代人文思想，及反映當代社會風貌、意識、精神之創新風格的舞蹈。

(四) 兒童舞蹈(限團體組參加，且參加者限國民小學一、二年級學生)：以兒童為中心，引導兒童觀察生活環境及周遭事務，透過肢體探索呈現出來，形成具有童趣與創新思考的舞蹈。

(五) 芭 蕾：沿襲古典芭蕾舞風格及各派別特色，以其基本技巧元素，展現富有感染力及新意之作品。

六、參賽人數：

(一) 團體組：(A、B組均依下列之人數辦理分組)

1、甲組：31人至75人為限。

2、乙組：12人至30人為限。

3、丙組：2人至11人為限。

(二) 個人組以1人為限。

(三) 更換名單規定：

1、團體組若參賽者因故無法參賽，參賽學校補報替換名單參賽(甲

組以 6 人為限、乙組以 4 人為限、丙組以 2 人為限，若參賽人數為 3 人以下者，僅可更換 1 人)。

2、更換名單不得增報人數，參賽學校應於檢錄時檢具更換人員名單(如附件三)至進行檢錄。

(四) 芭蕾舞比賽相關規定如下：

- 1、芭蕾舞個人組於 115 學年度開始實施，芭蕾舞團體組於 116 學年度開始實施(限乙、丙組)。
- 2、個人組大專組、高中(職)組規定穿著硬鞋參賽；國中組可自行選擇穿著硬鞋或軟鞋參賽；國小組規定只能穿著軟鞋參賽。
- 3、個人組為指定舞碼(如附件一)，得視舞者特性學習微幅調整、修改考量學生身心發展，故國小組限國小三年級(含)以上參賽。
- 4、團體組大專組、高中(職)組、國中組可自行選擇穿著硬鞋或軟鞋參賽；國小組規定只能穿著軟鞋參賽。
- 5、個人組與團體組均不能使用陳列布景和道具，手持小道具不在此限。

七、演出場所：個人組及團體組均在室內舉行。

八、演出時間(含場布及復原)：

(一) 各組演出時間規範如下

- 1、個人組：以 6 分鐘為限/芭蕾舞以 3 分鐘為限。
- 2、團體乙、丙組：以 9 分鐘為限/芭蕾舞以 8 分鐘為限。
- 3、團體甲組：以 10 分鐘為限。

(二) 計時標準：

以演出之開始(含場布人員、表演人員進入比賽規範場地內或聲音、影像之出現等)，為計時之開始；以退場及場地復原完成，為計時之結束。

九、參加人員：

(一) 團體組：

凡本縣轄區內之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國小各級學校，均得報名

參加各類型舞蹈（即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兒童舞蹈及芭蕾舞）及各分組（甲、乙、丙組）比賽，惟不得以同一舞作參加同一類組之各分組比賽，且每一舞蹈類型不得同時報名同一分組之比賽。

（二）個人組：

- 1、凡對舞蹈具有素養之學生，均得於上網報名後，列印紙本報名表，經所就讀學校核章後，確認為該校學生，由就讀學校向承辦學校報名。
- 2、經政府核准立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子弟學校（華東、東莞及上海臺商子弟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如：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其所屬學生可向在台設籍達半年以上（須設籍達辦理達半年以上）之戶籍所在縣市報名參加初賽。

十、報名方式及時間：

（一）報名時間：115年9月14日起至9月16日止。

（二）報名方式：初賽報名請至「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

（<http://studentdance.perdc.ntnu.edu.tw>）登錄報名資料，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含參賽者名冊)及切結書1式3份，報名表加蓋學校戳章；切結書個人組需由參賽者及編舞老師簽名，團體組須加蓋學校印信。報名表(含切結書)紙本：

1、115年9月16日前依分區規定送達各承辦單位1份（逾期不候）。

2、比賽當天提交檢錄處1份。

3、由報名者自留1份並請攜帶至全國決賽現場進行報到及檢錄。

（三）填寫報名表時舞碼演出時間、配樂資料與道具數量敬請核實填寫，以利賽程安排。

（四）參賽單位如符合第十六點第二項，其報名時間及方式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

十一、領隊(說明)會議及抽籤：

（一）北區：

- 1、抽籤時間：115年9月22日(星期二)，上午10時；地點：化仁

國中。

2、領隊會議時間：115年10月7日(星期三)，上午10時；地點：
花蓮縣立體育館(小巨蛋)。

(二) 中、南區：

1、抽籤時間：115年9月22日(星期二)，上午10時；地點：玉里
鎮中城國民小學。

2、領隊會議時間：115年10月7日(星期三)，上午10時；地點：
玉里鎮中城國民小學。

(三) 抽籤方式：各類各組別均由承辦學校代抽，各參賽單位得派員出席
觀看並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 領隊會議請各參賽單位務必派員出席並核予公(差)假登記，未出席者
對決議事項，不得異議。

十二、評審委員：由本府遴聘專家若干人擔任之。

十三、評分標準：

(一) 古典舞及民俗舞，以其舞蹈內容具中華文化內涵及民風特色為評分
範圍。

(二) 現代舞，以採用現代各舞蹈類型的基本技巧，編創具有創新風格
之現代舞蹈為評分範圍。

(三) 兒童舞蹈，以引導兒童觀察生活環境及周遭事務，透過肢體探索，
編創具有童趣與創新思考的舞蹈為評分範圍。

(四) 芭蕾舞，團體組以古典芭蕾舞藝術及基本技巧元素，創造富有感染力風
格之作品為評分範圍。個人組依大會指定舞碼為評分範圍，其內容
皆為經典芭蕾舞劇中選粹變奏小品，包括不同時期以及各種不同風
格流派重要作品。

(五) 評分內容：

1、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兒童舞蹈：主題表現佔30%，音樂
佔10%，服飾(以配合舞型、適當為宜)佔10%，舞蹈藝術(包
括編舞、創意、舞技)佔50%。

2、芭蕾：

個人組：藝術表現力 30%，音樂表現力 30%，技術技巧 40%。

團體組：藝術表現力 50%，音樂表現力 20%，技術技巧 30%。

3、如有同分而必須判取名次時，則以「計點法」計算。

註一：計點法：將各評審委員所評定之某隊（人）分數，以其最高分者為 1 點，其次為 2 點，再其次為 3 點，餘據此類推之。然後將各評審委員所評之點數（分數依計點法所換算之點數）相加，得「合計點數」（亦稱總點數）；其數值最小者為第一等，其次為第二等，再其次為第三等，餘據此類推之。所得之等第亦即為名次。

（六）扣分項目：

- 1、場地之復原時間以大會之認定為準，參賽單位應自行清掃比賽場地，使其回復原貌，以利下一隊伍進行比賽；若未復原則扣總平均 3 分；擅自黏貼其他物品於舞台上扣總平均 1 分。
- 2、演出時間逾時即會扣分，每逾時 30 秒鐘，扣總平均 1 分，如未滿 30 秒鐘者，以 30 秒鐘計算，依此累計扣分。
- 3、違反團體各組別人數規定，凡人數超過或不足者不予受理報名；檢錄時，參賽人員超過參賽者名冊所列「參賽人數」，每超過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參賽人數低於該參賽組別者，每不足 1 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
- 4、個人組及團體組於音樂或舞蹈形式開始至結束，舞臺不得有非舞者出現，協助及輔助人員不得有肢體露出（包含手套、鞋襪等衣物遮蔽）參與表演之行為，違者扣總平均 1 分。
- 5、各參賽單位凡是在演出節目中，安排有現場演唱舞蹈配樂及演奏樂器之人員，不得上臺演出，否則應計入參賽人數，違者扣總平均分數 1 分。
- 6、易致危險之道具及物品不得攜帶進場，否則大會工作人員得強制令其離場，有造成損害情事者，應由該參賽單位負責賠償。相關特殊道具須遵照大會之規定於報名時填寫特殊道具申請，經大會技術核定後得使用，否則予以扣總平均 2 分。

7、各參賽隊伍比賽期間於舞台上（含左、右舞台預備區）使用 3C 產品者，扣總平均 1 分。

8、使用乾冰、煙霧機及遠端遙控等特殊效果之道具或非舞者自行手持之道具（含布景、樂器），須於報名系統時填寫相關資料。未依規定填寫者，扣總平均分數 1 分。

9、芭蕾舞參賽者須依各組別穿著規定之鞋款，違反者，扣總平均分數 5 分。

10、芭蕾舞個人組參賽者須於比賽時演出與報名時所選舞碼相符之作品。未依報名舞碼演出者，扣總平均 5 分。

十四、評列等第：

（一）團體組公布等第，如欲檢視分數，應填具成績申請書(附件二)於報到時向各承辦單位申請，申請分數僅提供總平均成績。

（二）個人組公布等第及總平均分數。

（三）各比賽組別之代表權原則於本年度比賽全部結束後，公告於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資訊網。

（三）成績公布時，皆按參賽序列名，但均不公布個別委員之評分。

1、特優：總平均 90 分以上(包含 90 分)，且有二分之一以上評審委員所給予之成績在 90 分以上者。

註一：「二分之一以上」評審委員之人數規定，指評審委員有 5 位時，其「特優」須有 3 位評審委員所給予之成績在 90 分以上。

註二：若有名次在後者之等第為「特優」，而名次在前者未獲「特優」之情況發生，則名次在後者仍評列等第為「優等」。

2、優等：總平均 85 分以上者。

3、甲等：總平均 80 分以上，不滿 85 分者（成績不滿 80 分者概不錄取）。

十五、獎勵辦法：

（一）經評定甲等以上之團體組及個人組均由大會分別頒給學校及選手獎狀乙張，以資鼓勵。

（二）團體組：

- 1、獲團體組優等以上者，編舞教師 1 人嘉獎乙次，相關行政人員及助理指導教師各予嘉獎乙次，惟總人數以 6 人為限；如聘請校外教師得改頒獎狀一紙。
 - 2、團體組不發給個人獎狀或證明，其得獎證明由各校依實際參賽名單自行開立。
- (三) 個人組：獲個人組優等以上者，編舞教師 1 人嘉獎乙次；如聘請校外教師得改頒獎狀一紙。
- (四) 各高中、職以上學校及私立中小學獲優等者，其指導老師及行政人員，請各校依權責給予獎勵。
- (五) 本府及承辦單位有關工作人員視績效由本府簽請敘獎。
- (六) 團體項目均不發給個人獎狀或證明，其得獎證明由各校依實際參賽名單自行開立；若獎狀遺失、損毀，均得以函文向主辦單位申請獲獎證明，主辦單位另以函文證明之，不再補發獎狀。

十六、代表隊產生：

- (一) 以各舞蹈類型（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及兒童舞蹈）分別評分為原則，並以各類各組第一名（評分須達 80 分以上）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上列第一名不得有同名次。
- (二) 連續 2 年獲得決賽個人組同類型特優前三名，及團體組同類型同組別特優者，得逕行參加決賽。個人組或團體組仍得檢具相關資料報名參加縣賽，其參賽成績不佔本年度本縣參加全國賽名額。（團體組與個人組採計 [113](#)、[114](#) 學年度成績；個人組若有跨學段者，可併予採計。）

十七、經費：

- (一) 參加本縣初賽所需費用由各參賽單位自行籌措。
- (二) 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隊伍所需經費，本縣所屬各國中小由本府酌予補助，若有不足自行籌措，高中職組由參賽單位自行籌措。
- (三) 各區承辦學校所需經費由本府視預算狀況補助。

十八、附則：

- (一) 凡參加本縣舞蹈比賽之各參賽單位領隊、工作人員及比賽人員，一律

給予公（差）假，所需差旅費及代課鐘點費由各校相關經費勻支，本府不另函通知。

(二) 賽事相關訊息，均公告於全國舞蹈比賽資訊網，各參賽單位應自行查看。

(三) 場地須知：

- 1、比賽場地全面禁菸、禁止飲食。
- 2、比賽場地嚴禁私自拍照、攝影及錄音；參賽單位之指導老師與工作人員須遵守大會規定，不得在現場進行拍照或錄影。唯有配戴大會核發之攝影證者（含大會攝影人員及參賽單位所派攝影人員），方可於大會指定之攝影區域內進行拍攝。
- 3、參賽人員、指導教師、道具及布景搬運人員在舞台區禁止使用任何通訊器材，並請依現場工作人員指示進出；除參賽人員外，其餘人員均需配戴大會核發之識別證（檢錄證或道具證），其餘人員一律不得進入舞臺區。另各團隊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持有道具證者），不得攜帶國小2年級以下非舞者入場；伴奏人員列入道具人員之計算。
- 4、舞臺嚴禁使用或裝置危險物品(含空飄氣球)，若使用乾冰、泡泡機或煙霧機等其他類特殊效果，請自行準備乾式清潔用具進行清潔，又若道具上的油漆、亮片、金粉脫落，或大型道具的輪子未經擦拭，殘留輪印於舞台上，均請自行進行清潔，且清潔時間仍計算於比賽時間內（含舞臺區域之煙霧，未散去前仍計算於比賽時間內）。
- 5、為安全起見舞者服裝禁止使用別針、身體塗彩妝等；道具或布景製作禁止使用圖釘、釘子；禁止使用松香等止滑物品。
- 6、若因道具搬運不當而將舞台地墊刮傷，則每條留有刮痕的黑膠地墊，均將依原地墊的品質與規格購買賠償。
- 7、表演者應避免將使用的雷射光或其他強烈的光束直接由舞台區射向評審席和觀眾席，造成眼睛視覺的不適或傷害。

(四) 各參賽單位均應切實遵守下列各項規定：

- 1、應於各場次比賽開始 30 分鐘前到達會場，並派代表進行報到並領取資料：檢錄證（個人組 1 張；團體組 2 張）、播音證 1 張、攝影證 2 張、道具證（非團體甲組 6 張、兒童舞蹈 8 張；團體甲組 8 張、兒童舞蹈 10 張）。
- 2、檢錄時間：個人組請於該場次比賽前 5 隊，團體組於該場次前 4 隊，經檢錄組核對證明文件及清查人數後至預備區準備出賽。參賽單位必須依賽程出場序與賽，請密切關注即時賽事，並提前至預備區準備，若經唱名 3 次未出場比賽者，以棄權論。
- 3、各隊伍應遵守比賽場地人員指揮。比賽場地之燈光及播音設備由主辦單位準備，但所需服裝、道具及伴奏人員均應自備，且不得要求調整燈光〈含吊桿〉及布幕等一致性之場地設施。
- 4、比賽期間大會僅提供 CD 及 USB 音響設備一組供參賽者運用，請參賽單位自備 CD 及 USB 各一組〈格式須為 MP3 檔案類型〉，音樂 CD 及 USB 只可燒錄一首表演用曲目，應於該場次比賽前 30 分鐘送交大會播音區並告知音樂起始終止，以利代為播放；若未派員，悉由大會處理，不得異議。比賽期間不提供試音，參賽單位（含團體組及個人組）可於彩排日進行試音。
- 5、報名單上所填各項資料應據實詳細填寫，一經報名，不得要求任何增減或變更。
- 6、各指導教師於隊伍進場比賽開始時，一律不得在進入比賽場地以口令、手勢等示範指導。
- 7、同一編舞老師之同一作品不得重複參加同一舞蹈類型之各分組（甲、乙、丙）之比賽，違者經查證屬實，參賽者均取消其得獎資格。（註：初賽時，如果發現有同一編舞教師之同一作品「跨縣市」重複參加各分組之比賽者，凡經查證屬實，將同時取消該作品參賽之資格；決賽報名資格審查時，如發現有上述情形者亦同）。
- 8、節目說明或故事大綱得由參賽單位或個人打印 7 份，於報到處報到時繳交，並由大會於該類組比賽前轉交評審委員參考。

- 9、參賽單位對排定之賽程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變更。
- 10、應服從大會之評判，如有意見或申訴事項，須以書面提送大會；立書人除大專組得由參賽者簽名立書外，團體項目限由校長或指導老師簽名立書，個人項目則由法定代理人或指導老師簽名立書。申訴事項，以違反比賽規則、秩序及比賽人員資格為限，並應於各該項比賽成績公布前為之（如對團體組參賽人員資格提出申訴，應於該參賽隊伍離開比賽舞臺前為之），逾時不予受理。對評審委員所為之評分及其他如技術性、學術性者，不得提出申訴。
- 11、參賽單位所需之音樂選曲，應依著作權法慎重選擇，參賽者須自行取得音樂使用權，大會得要求提出證明。
- 12、大會為辦理比賽實況存證及推廣舞蹈欣賞教學之需，有權進行實況錄影存檔；凡報名參賽即視同無條件授權大會拍攝、製作各項比賽實況，作為發生爭議時之重要佐證參考資料。
- 13、參賽作品為鼓勵創意，如採用他人之舞蹈創作作品為參賽舞目，在每一舞段內，援用原創作品之舞蹈連續動作超過1分鐘，或在不同的舞段中援用舞蹈連續動作累計長達2分鐘，均視為抄襲。經檢舉人於比賽結束7日內檢具影片及申訴單，並經大會受理後，被檢舉人應依大會通知申復之翌日起7日內提出申復，由大會聘請當場次比賽評審委員共同裁決。若經認定有抄襲之情事，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及獎次，並須退還大會所頒全部獎項（芭蕾個人組指定舞碼不在此規範內）。
- 14、大會為保障編舞者及參賽單位及個人權益，參觀人員（持大會攝影證者除外）請勿私自錄影，以免侵犯編舞者之著作權，比賽進行中不得在場內使用手機、錄影、錄音及拍照等事項，若有上述事項經大會工作人員，勸說不聽者，大會工作人員得請其出場；參賽單位之指導老師與工作人員於比賽現場亦請遵守大會之規定。
- 15、持有大會攝影證者，須在指定的攝影區內拍攝，未持有大會攝影

證者，禁止進入攝影區。比賽進行中，僅該隊伍的攝影人員可以進入攝影區。大會允許下一場比賽的攝影人員提前架設器材，但不得拍攝。該隊伍比賽結束後，攝影人員應立即離開攝影區，不得逗留。若有上述事項經大會工作人員，勸說不聽者，大會工作人員得請其出場。

十九、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115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十、本要點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芭蕾舞個人指定舞碼曲目

一、國小組：

編號	舞碼 (劇目)名稱	作曲家/編舞家	舞碼名稱中文
1	Coppélia, 1st Act Variations	Léo Delibes/A. St. Leon	柯比莉亞 (聖.里昂) 第一幕變奏
2	Don Quixote, Cupid Variation	Ludwig Minkus/M. Petipa	唐吉軻德 (裴堤帕) 邱比特變奏
3	Fairy Doll	Josef Bayer/S. Legat	奇妙的玩偶 (雷加)
4	Flower Festival at Genzano, Pas de Deux Variations	Edvard Helste & Holger Simon Paulli/ A. Bournonville	更扎諾花節 (包諾維) 雙人舞中之變奏
5	Giselle, Peasant Pas de Deux Variations	Adolphe Charles Adam/J. Perrot, J. Coralli	吉賽兒 (裴洛堤/科拉理) 農民雙人舞中之變奏
6	Graduation Ball, Variations	Johan Strauss II & Antal Doráti/ D. Lichine	畢業舞會 (李欽) 變奏
7	Harlequinade,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丑角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8	La Bayadère, Three Shade Variations	Ludwig Minkus/ M. Petipa	神廟舞姬 (裴堤帕) 幽靈之變奏
9	La Fille Mal Gardée, Pas de Deux Variations	Egidio Duni/ B. Nijinska, D. Romanoff	女大不中留 (尼金斯卡/羅曼諾夫) 雙人舞中之變奏
10	Le Corsaire, Odalisque Variations	Adolphe Adam & Césaire Pugni & Léo Delibes & Riccardo Drigo & Prince Oldenbourg/ M. Petipa)	海盜 (裴堤帕) 歐達里斯克變奏
11	Paquita, All Variations	Édouard Marie Ernest Deldevez & Ludwig Minkus/ M. Petipa	巴吉達 (裴堤帕) 所有變奏
12	Raymonda, All Variations	Alexander Glazunov & Lydia Pashkova./ M. Petipa	雷蒙達 (裴堤帕) 所有變奏
13	Swan Lake, Pas de Trois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M. Petipa, L. Ivanov	天鵝湖 (裴堤帕/伊凡諾夫) 三人舞之變奏
14	The Flames of Paris, Pas de Deux Variations	Boris Asafyev/ V. Vainonen	巴黎火焰 (威諾南) 雙人舞中之變奏
15	The Sleeping Beauty, Variations of Fairie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M. Petipa	睡美人 (裴堤帕) 眾仙女之變奏；青鳥雙

	Florine (Blue Bird) Pas de Deux Variations		人舞中之變奏
16	The Talisma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護符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二、國中組：

編號	舞碼(劇目)名稱	作曲家/編舞家	舞碼名稱中文
1	Coppélia,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Léo Delibes/A. St. Leon)	柯比莉亞 (聖.里昂)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2	Diana & Acteo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A.Vaganova	黛安娜與阿克泰翁 (瓦加諾娃) 雙人舞中之變奏
3	Don Quixot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Ludwig Minkus/ M. Petipa	唐吉軻德 (裴堤帕)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4	Fairy Doll	Josef Bayer/S. Legat	奇妙的玩偶 (雷加)
5	Flower Festival at Genzano, Pas de Deux Variations	Edvard Helste & Holger Simon Paulli/ A.Bournonville	更扎諾花節 (包諾維) 雙人舞中之變奏
6	Giselle, Variations of Giselle; Peasant Pas de Deux Variations; Albrecht Variation	Adolphe Charles Adam/J. Perrot, J. Coralli	吉賽兒 (裴洛堤/科拉理) 吉賽兒的變奏; 農民雙人舞中之變奏; 阿爾伯特變奏
7	Graduation Ball, Variations	Johann Strauss II & Antal Doráti/ D. Lichine	畢業舞會 (李欽) 變奏
8	Harlequinade,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丑角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9	La Bayadère, Three Shade Variations; Gamzatti Variatio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Bronze Idol; Nikia Variation	Ludwig Minkus/ M. Petipa	神廟舞姬 (裴堤帕) 幽靈之變奏; 甘紮提變奏; 雙人舞及變奏; 古銅雕像; 尼其雅變奏
10	La Esmeralda,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Pugni/ M. Petipa	愛絲默瑞達 (裴堤帕)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11	La Fille Mal Gardé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Egidio Duni/ B. Nijinska, D. Romanoff	女大不中留 (尼金斯卡/羅曼諾夫) 雙人舞及所有變奏
12	La Ventana, All Variations	Christian Lumbye & Wilhelm Christian Holm/ A. Bournonville	凡大那 (窗戶) (包諾維) 所有變奏
13	La Sylphide, Pas de Deux	Herman Severin	仙女 (包諾維) 雙人舞

	and all Variations	Løvenskiold/ A.Bournonville	與所有變奏
14	Le Corsaire, Pas d'Esclave Variations; Odalisque Variations; Le Jardin Animé; Pas de Deux and Variations	Adolphe Adam & Césaire Pugni & Léo Delibes & Riccardo Drigo & Prince Oldenbourg/ M. Petipa	海盜 (裴堤帕) 奴隸之舞及變奏; 歐達里斯克變奏; 雙人舞及變奏
15	Laurencia	Alexander Kerin/ V.Chabukiani	羅崙西亞 (查布奇亞尼)
16	Les Sylphides / Chopiniana, Male and Female Mazurkas; Waltz # 11; Prelude	Chopiniana/ M. Fokine	仙女們 / 蕭邦組曲 (佛金) 男女馬祖卡; 華爾滋 11 號; 前奏
17	Napoli, Pas de Six and all Variations	Edvard Helsted & Holger Simon Paulli & Niels Wilhelm Gade & Hans Christian Lumbye/ A.Bournonville	拿坡里 (包諾維) 六人舞與所有變奏
18	Paquita, All Variations	Édouard Marie Ernest Deldevez & Ludwig Minkus/ M. Petipa	巴吉達 (裴堤帕) 所有變奏
19	Raymonda, All Variations	Alexander Glazunov & Lydia Pashkova/ M. Petipa	雷蒙達 (裴堤帕) 所有變奏
20	Satanella, Pas de Deux Variations	Cesare Pugni & Konstantin Liadov/ M. Petipa	沙塔雷拉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21	Swan Lake, Pas de Trois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M. Petipa, L. Ivanov	天鵝湖 (裴堤帕/伊凡諾夫) 三人舞中之變奏
22	The Awakening of Flora, All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花神的甦醒 (裴堤帕) 所有變奏
23	The Flames of Paris, Pas de Deux Variations	Boris Asafyev/ V. Vainonen	巴黎火焰 (威諾南) 雙人舞中之變奏
24	The Nutcracker Suit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V. Vainonen	胡桃鉗組曲 (瓦伊諾寧) 雙人舞及所有變奏
25	The Sleeping Beauty, Variations of Fairies; Aurora Variations; Blue Bird Pas de Deux Variations; Wedding Pas de Deux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M. Petipa	睡美人 (裴堤帕) 眾仙女之變奏; 奧羅拉變奏; 青鳥雙人舞中之變奏; 婚禮雙人舞中之變奏
26	The Cavalry Halt, Pas de	Johann Armsheimer/	騎兵駐足 (裴堤帕) 雙

	Deux Variations	M.Petipa	人舞中之變奏
27	The Talisma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護符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28	William Tell Variation	Gioachino Rossini/ A.Bournonville	威廉泰爾變奏 (包諾維)

三、高中及大專組：

編號	舞碼 (劇目)名稱	作曲家/編舞家	舞碼名稱中文
1	Coppélia,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Léo Delibes/ A. St. Leon	柯比莉亞 (聖.里昂)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2	Diana & Acteo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A.Vaganova	黛安娜與阿克泰翁 (瓦加諾娃) 雙人舞中之變奏
3	Don Quixot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Ludwig Minkus/ M. Petipa	唐吉軻德 (裴堤帕)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4	Fairy Doll	Josef Bayer/S. Legat	奇妙的玩偶 (雷加)
5	Flower Festival at Genzano, Pas de Deux Variations	Edvard Helste & Holger Simon Paulli/ A.Bournonville	更扎諾花節 (包諾維) 雙人舞中之變奏
6	Giselle, Variations of Giselle; Peasant Pas de Deux Variations; Albrecht Variation	Adolphe Charles Adam/J. Perrot, J. Coralli	吉賽兒 (裴洛堤/科拉理) 吉賽兒的變奏; 農民雙人舞中之變奏; 阿爾伯特變奏
7	Graduation Ball, Variations	Johann Strauss II & Antal Doráti/ D. Lichine	畢業舞會 (李欽) 變奏
8	Grand Pas Classique, Pas de Deux Variations	Daniel-François-Esprit Auber/ V. Gsovsky	古典大雙人舞 (格索夫斯基) 雙人舞中之變奏
9	Harlequinade,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丑角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10	La Bayaderé, Three Shade Variations; Gamzatti Variatio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Bronze Idol; Nikia Variation	Ludwig Minkus/ M. Petipa	神廟舞姬 (裴堤帕) 幽靈之變奏; 甘紮提變奏; 雙人舞及變奏; 古銅雕像; 尼其雅變奏
11	La Esmeralda,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Pugni/ M. Petipa	愛絲默瑞達 (裴堤帕)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12	La Fille Mal Gardé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Egidio Duni/ B. Nijinska, D. Romanoff	女大不中留 (尼金斯卡/羅曼諾夫) 雙人舞及所有變奏

13	La Ventana, All Variations	Christian Lumbye & Wilhelm Christian Holm/ A. Bournonville	凡大那 (窗戶)(包諾維) 所有變奏
14	Laurencia	Alexander Kerin/ V.Chabukiani	羅崙西亞 (查布奇亞尼)
15	La Sylphid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Herman Severin Løvenskiold/ A.Bournonville	仙女 (包諾維) 雙人舞與所有變奏
16	Le Corsaire, Pas d'Esclave Variations; Odalisque Variations; Le Jardin Animé; Pas de Deux and Variations	Adolphe Adam & Césaire Pugni & Léo Delibes & Riccardo Drigo & Prince Oldenbourg/ M. Petipa	海盜 (裴堤帕) 奴隸之舞及變奏; 歐達里斯克變奏; 雙人舞及變奏
17	Les Sylphides / Chopiniana, Male and Female Mazurkas; Waltz # 11; Prelude	Frederic Chopin/M. Fokine	仙女們 / 蕭邦組曲 (佛金) 男女馬祖卡; 華爾滋 11 號; 前奏
18	Napoli, Pas de Six and all Variations	Edvard Helsted & Holger Simon Paulli & Niels Wilhelm Gade & Hans Christian Lumbye/ A.Bournonville	拿坡里 (包諾維) 六人舞與所有變奏
19	Paquita, All Variations	Édouard Marie Ernest Deldevez & Ludwig Minkus/ M. Petipa	巴吉達 (裴堤帕) 所有變奏
20	Raymonda, All Variations	Alexander Glazunov & Lydia Pashkova/M. Petipa	雷蒙達 (裴堤帕) 所有變奏
21	Satanella, Pas de Deux Variations	Cesare Pugni & Konstantin Liadov/ M. Petipa	沙塔雷拉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22	Swan Lake, Pas de Trois Variations; Odette's Variation; Black Swa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M. Petipa, L. Ivanov	天鵝湖 (裴堤帕/伊凡諾夫) 三人舞及變奏; 白天鵝變奏; 黑天鵝雙人舞中之變奏
23	The Awakening of Flora, All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花神的甦醒 (裴堤帕) 所有變奏
24	The Flames of Paris, Pas de Deux Variations	Boris Asafyev/ V. Vainonen	巴黎火焰 (威諾南) 雙人舞中之變奏
25	The Nutcracker Suite,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V. Vainonen	胡桃鉗組曲 (瓦伊諾寧) 雙人舞及所有變奏

26	The Cavalry Halt, Pas de Deux and all Variations	Johann Armsheimer/ M.Petipa	騎兵駐足 (裴堤帕) 雙人舞及所有變奏
27	The Talisman, Pas de Deux Variations	Riccardo Drigo/ M. Petipa	護符 (裴堤帕) 雙人舞中之變奏
28	The Sleeping Beauty, Variations of Fairies; Aurora Variations; Blue Bird Pas de Deux Variations; Wedding Pas de Deux Variations.	Pyotr Ilyich Tchaikovsky/ M. Petipa	睡美人 (裴堤帕) 眾仙女之變奏；奧羅拉變奏青鳥雙人舞中與變奏；婚禮雙人舞中之變奏
29	Walpurgis Nacht, Pas de Deux and Variations	Charles-François Gounod/ L. Lavrovsky	巫宴 (拉夫羅夫斯基) 雙人舞及所有變奏
30	William Tell Variation	Gioachino Rossini/ A.Bournonville	威廉泰爾變奏(包諾維)

附件二

花蓮縣 115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團體組】成績申請書

學校名稱：

舞蹈類型	組別		總平均分數
<input type="checkbox"/> 古典舞 <input type="checkbox"/> 民俗舞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代舞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舞蹈 <input type="checkbox"/> 芭 蕾	<input type="checkbox"/> A 組 <input type="checkbox"/> B 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甲組 <input type="checkbox"/> 乙組 <input type="checkbox"/> 丙組	

填表說明。

- 一、依據本縣 115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辦理，團體組僅公告等第，不公告分數。
- 二、每校每一項目均需填寫申請表，不得合併申請；每校每一項目僅限申請一次。
- 三、申請分數僅提供總平均成績，不提供各評審分數，並於頒獎儀式後統一發放。
- 四、本表請核章，並於參賽報到時，於各比賽場地「報到處」繳交，俾利彙辦分數申請事宜，
未申請者視同放棄。
- 五、本表如未蓋花蓮縣學生舞蹈比賽賽務專用章不生效力。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承辦人電話：

花蓮縣學生舞蹈比賽更換人員名單

(一)比賽隊伍資料

校名					
舞碼名稱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甲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乙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丙組	舞蹈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古典舞 <input type="checkbox"/> 民俗舞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代舞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舞蹈

(二) 更換資料表 (甲組以 6 人為限、乙組以 4 人為限、丙組以 2 人為限，若參賽人數為 3 人以下者，候補人員以 1 人為限)

原參賽者資料		新參賽者資料		
編號		1	姓名	(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級班級	
編號		2	姓名	(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級班級	
編號		3	姓名	(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級班級	
編號		4	姓名	(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級班級	
編號		5	姓名	(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級班級	
編號		6	姓名	(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級班級	

參賽學生證明 (免備文)

茲證明本校參加「花蓮縣學生舞蹈比賽」冊列參賽同學為本校在學學生。
特此證明

※請蓋學校章戳

